

青岛黄海学院质控中心函件

质函字〔2023〕14号

关于开展试卷专项检查的工作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加强我校课程考核及成绩评定工作的过程管理，进一步规范各课程考核命题、阅卷、成绩评定及试卷管理工作，学校决定开展2022—2023学年试卷专项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23年12月20日 14:00—17:30

地点：办公楼8楼会议室

二、组织实施

学校成立检查组对各学院（部）抽取试卷进行检查。

三、检查对象

1. 2022—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有问题试卷。
2. 2022—2023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试卷。

四、检查内容

本次检查从试卷命题质量、试卷评阅规范、成绩登记、试卷分析、考试材料归档等方面进行。

五、工作安排

此次试卷专项检查由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与教学工作部统筹协调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检查组对抽检的试卷进行评议打分，并填写《青岛黄海学院试卷检查表》，本次试卷专项检查成绩列入各学院（部）评建工作考核。

2. 学校对试卷检查结果进行汇总、分析和反馈，各学院（部）对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。对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较严重的个人或单位予以通报，对构成教学事故的，将按照《青岛黄海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青黄院教发〔2021〕6号）进行处理。

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教学工作部

2023年12月19日